《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9年版）》发布

**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
令**  
第26号

[《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9年版）》](http://www.gov.cn/xinwen/2019-06/30/5404702/files/64ff7f3f9b674aec9dede71bca8c563a.pdf)已经党中央、国务院同意，现予以发布，自2019年7月30日起施行。2018年6月3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商务部发布的《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8年版）》同时废止。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：何立峰  
商务部部长：钟 山